

关于取消药包材订单执行的函

致湖南怡永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：

首先，衷心感谢贵司在以往合作中给予的支持与信任！

我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向贵司下 1 吨“中药配方颗粒复合膜 120*85mm”药包材；同年 7 月 4 日，因我司销售业务发生变更，当即通知贵司业务经理该产品暂停生产。彼时，该产品已完成印刷阶段，待进入复合、分切工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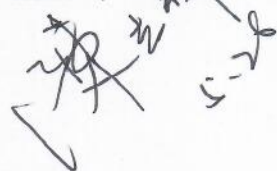
自暂停至今，此订单已搁置近 3 年，经我司审慎评估及市场需求分析，我司已无“中药配方颗粒复合膜 120*85mm”的实际采购需求，为避免双方资源继续占用，现正式致函取消此订单。

对于此次订单取消给贵司带来的不便与损失，我司深表歉意。贵司专业、高效的服务始终是双方合作的重要基石，我们也由衷感谢贵司在订单暂停期间的理解与包容。期待未来能与贵司继续深化合作，携手共赢。

顺祝商祺！

湖南新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5 月 26 日

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in black ink, including a large 'X' mark and some illegible characters.